

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作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的独立董事，对拟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进行了事前审阅，并就相关事项与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进行了沟通，基于独立、客观判断的原则，现对公司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我们认为公司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，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；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；交易定价遵循了市场公允的原则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，届时关联董事需进行回避表决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》的签字页)



姜 颖

蒋 骁

刘颖斐

蒋春黔

刘信光

孙燕萍

2021 年 10 月 22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》的签字页)

姜 颖



蒋 晓

刘颖斐

蒋春黔

刘信光

孙燕萍

2021 年 10 月 22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》的签字页)

_____ 姜 颖	_____ 蒋 骁	_____ 刘颖斐
_____ 蒋春黔	_____ 刘信光	_____ 孙燕萍

2021 年 10 月 22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》的签字页)

姜 颖



蒋春黔

蒋 骁

刘信光

刘颖斐

孙燕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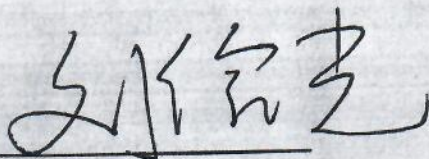
2021 年 10 月 22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》的签字页)

姜颖

蒋骁

刘颖斐



蒋春黔

刘信光

孙燕萍

2021年10月22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》的签字页)

姜颖

蒋骁

刘颖斐

蒋春黔

刘信光

孙燕萍

孙燕萍

2021年10月22日